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2月7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于2021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丹丹女士主持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具备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此项议案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此项议案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2月13日